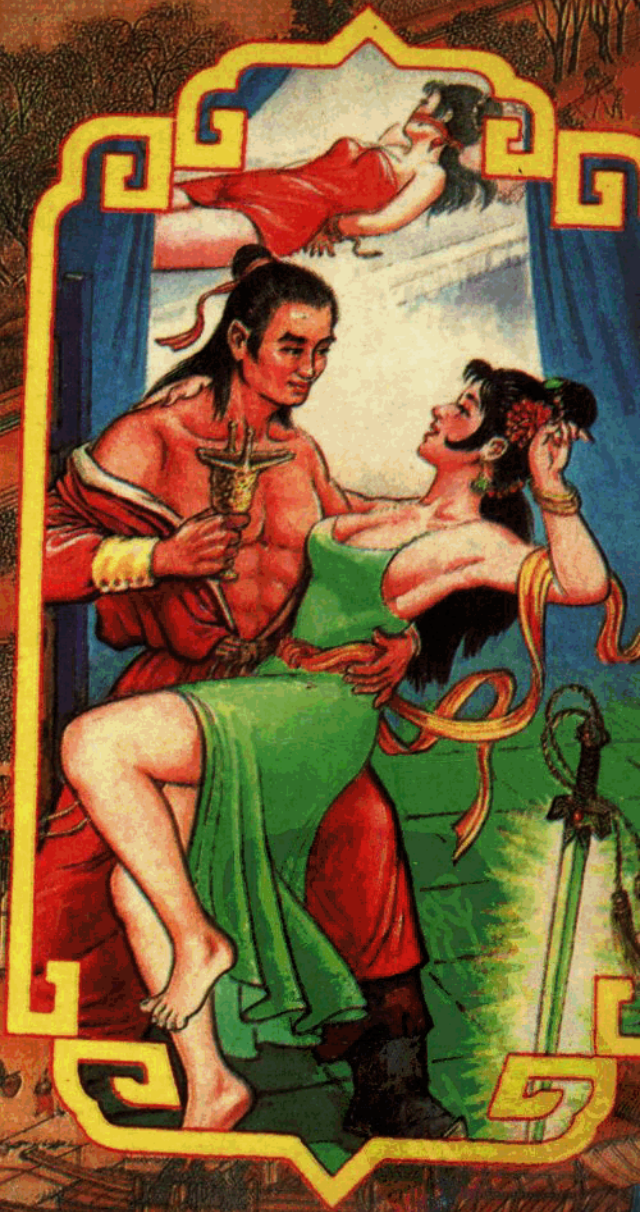


花
爺
開
豐
艷
嬌

卧龙生 著

中



当代文学研究丛书——武侠系列

花爷闹艳娇

卧龙生 著

新疆大学出版社

十一 山庄映衬

原来此人正是冶态撩人的程红，她扭着腰肢，脸上出现冷峻的笑意，向宋燕走去。

道：“宋燕，自我进入庄中，就受你的气，但过去碍于你是主人的心肝宝贝，我程红总是让你几分，嘿嘿！现在你再发发威风看！”

宋燕并不怕她，深知她突然现身，可能“万能脚”也在附近，不然的话，她不敢如此狂妄。

但宋燕从没拿她当人看待，因为她进入宋家，弄得非常混乱，如今又和“万能脚”搭上了，因此宋威明知戴上绿头巾，也敢怒而不敢言。

如今宋燕只有一条路可走，那就是速战速决，把这荡妇杀死，赶紧逃命，因为听这荡妇的口气，“万能脚”是知道她已经叛离。

宋燕四下一打量，立即迎了上去，冷峻地道：“贱人，在你的大援手未到以前，我先宰了你！”

程红荡笑道：“不用紧张，即使主人在此，也未必能取你的性命，不过，这两人可就难保了！”

宋燕厉声道：“大概你已经知道这两人是谁了？”

程红冷笑道：“不错，昨夜在席间我要召那贱妇来俸酒，你力加阻止，而且当时周湘的神态已使人怀疑，当那贱妇奏曲之时，我偷看周湘，发现他面孔扭曲，急怒冲心，眼环球上满布血丝，你应该知道，周湘乃‘燕子飞’之徒‘燕子飞’本就不是好人，徒弟自也好不了，他见了贱妇竟失常起来，我已怀疑他的身份，于是就暗偷听你们的讲话，哪知道果然没有猜错，他正是昔年漏网的程剑——”

宋燕切齿厉声道：“狗贱妇，他是你的同胞手足呀！”

程红露齿一笑。

道：“不必和我讲仁义道德，像我这种人，在你心目中早已贬低了人格，连那贱妇我都不承认，手足又怎样？我现在就是放了他，他也不会饶我！”

宋燕厉声道：“你可知道这老人是谁？”

程红厉笑一声。

道：“剥了皮我也认识他的骨头，他就是‘天魔眼’箫湘，记得他昔年说我是桃花眼，水蛇腰，坐摇膝，行悬踵，乃是奇淫之相，其实我那时才不过五六岁，也难为这老贼相面之术果然不凡。算是被他猜中了，我一生别无所好，就是对男女之事最有兴趣——”

宋燕忍无可忍，同时也不敢再耽搁时间，厉叱一声。

正要扑上，耳闻程剑喝沉一声“且慢！”

宋燕听到程剑喝声“且慢”，遂悚然止步。

只见程剑咬牙勉强站了起来，面上肌肉抽搐，向程红缓缓走近。

沉声道：“程红，我想你一定还记得，十年前三峡船上

那一幕悲惨的事，一个人不能为父母尽孝，已是大逆不道，枉为万物之灵，你怎能对母亲像牛马一般看待？你的心是什么做的？你说……你说！”

声如巫峡猿啸，令人毛骨悚然，程红不禁被他的凜然正气所慑，退了一步。

然而，这种丧心病狂，良心已泯之人，心灵早已麻痹。冷笑道：“你虽多活了十年，今夜仍然难逃一死。”

接着，反向程剑欺近。

程剑忘了脚已受伤，根本不堪一击，就要出手，宋燕一闪而上，挡在他的前面。

大声道：“狗贱人，你冲着我来好了！”

程剑已经红了眼睛，用力一拨，把宋燕拨开一步。

厉声道：“闪开，如果我和外公应该命绝，那也是天数所限，但绝不要仇人之妹，元凶之徒为我们保命！”

程红咯咯荡笑一阵。

道：“听见了没有，人家并不领情呢？这真是‘猪头送不上庙门’！”

宋燕恼羞成怒，疾扑而上，跃起五六尺高，眨眼工夫踢出七八脚之多，竟将程剑迫退三大步。

“且慢！”

宋燕又退了下来。

只见身负重伤的“天魔眼”箫湘颤巍巍站了起来，程剑立即上前扶住。

箫湘道：“红儿，人非圣贤，谁能无过，不管过去你的行动如何，老夫绝不自动处罚你，你只要改过向善，我把

你交给母亲，由她作主，老夫深信你母亲虽然身受十载酷刑，她仍不忍杀你——”

程红狂笑一阵。

道：“你老贼死到临头，还敢大言不惭，回头看看，那个来了？”

箫湘和程剑同时回头。

只见一乘四人小轿已经停在林中。

“中原三鼠”和另一个大汉抬轿，董冲和邱伟分站在轿旁，这小轿突然出现。

像死神突然降临一样，不要说轿中还有“万能脚”，就是程红，董冲和邱伟二从，也够宋燕调理的。

俗话：除死无大难，讨饭不再穷。

箫湘自知身负重伤难以幸免，却依然不惧。

沉声道：“司洋，老夫现在才知道你和昔年三个失踪的高人大有关连！”

轿中的“万能脚”冷笑道：“贼咬一口，人骨三分，你老贼一败涂地，也想咬别人一口！”

箫湘哈哈大笑道：“老贼，你以为你的手法高明么？其实拆穿了一个钱不值，三天前老夫遇到几个神秘人物，想向我下手，老夫不想和他们动手，那知他们已知我的心意，将老夫包围起来，结果老夫总算突围而逃，那知途中遇到伏击，两臂全折，老夫虽未看偷击之人是谁，但颇似你的武功，老夫折臂之下，逃入那幽谷之中，被一位高人所救，没想到剑儿误认我是你老贼，弄得两败俱伤。

“哈……”

“万能脚”狂笑一阵。

道：“唯有这种理由，才能找回一点面子！”

箫湘冷笑道：“老贼，你此翻败在‘无弦琴’林雪手中，分明是有意诈败，若老夫猜测不错，你和‘幽灵岛’之人可能互通声气！”

“哈……”

“万能脚”又狂笑一阵。

道：“箫湘，俗说：人生艰难唯一死。你不必摇尾乞怜，老夫放了你就是！”

此言一出，箫湘和程剑以及宋燕都不由同时一怔。

显然不信他的话，此魔如真有害人之心，此刻怎能放过这几个人。

“万能脚”沉声道：“程红闪开，让他们走，在百里之内，若有人敢动他们一根汗毛，该知道老夫的手段！”

程红本想拦阻，乍闻此言，又将要说的话咽了下去。

然而，箫湘为“宇内三绝”之一。

和“万能脚”齐名，这样一走，等于在对方手下超生，他如何受得了？

武林中人视名誉如命，甚至于比生命更重要，箫湘这时才恍然大悟。

这魔头心机过人，杀人不见血，更不会落骂名。

因为这一手比亲手杀他还无法忍受，箫湘非自绝当场不可。

他虽知入了“万能脚”的圈套，却不能不死。

其实这时宋燕和程剑都猜出“万能脚”的毒计，一齐

紧张地注视着箫湘。

箫湘长叹一声道：“司洋，除了‘幽灵岛’和救我之人外，当今之世的高人，我最佩服的是‘无弦琴’林雪，而最鄙视的是你，你的毒计虽然厉害，可是我箫湘已经洞悉其奸，希望我死之后，你能守信放走程剑！”

“万能脚”厉声道：“箫湘，你刚才血口喷人，我也不愿深究，但你想以死陷我于不义，老夫绝不使你如愿！”

他厉声道：“程红，别让他自绝！”

这样一来，大家都被搅糊涂了；到底是谁想隐谁于不义呢？

但这一手只有箫湘心里清楚，暗暗一叹，这老贼心机当真是阴诈无比，这样一来，自己死了，反而就成陷他于不义，真是吃人不吐骨。

因为他叫程红出手阻止自己自绝。

那完全是一种姿态程红恨不得他早死，自不会拦阻。

箫湘深知自己无法生离现场，以他的身份，又不能假以词色，颓然一叹。

举手向天灵上拍去。

程剑大吃一惊，要救已是不及，因为这时他没有跟着箫湘。

“万能脚”厉声道：“老贼，你不能死——”

就在箫湘举手拍向天灵之时，程红欺身逾电。

道：“你不能死——”

程剑以为她是服从“万能脚”的命令，阻止箫湘自绝，正自天疑不解，但宋燕却深知程红的心意，也同时欺身疾

上，几乎和程红同时到箫湘身边，程红出手如电，看样子似乎要抓箫湘的手，阻止他自绝，但她却纳暗劲于掌心，向箫湘手上推去。

这一手用得非常巧妙，一千人都以为她要救人，只有“万能脚”和宋燕知道她要加速其死，本来箫湘身负重伤。

这一掌下去至多只有二成真力，若再加上程红一推之力，脑袋非开花不可。

那知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”，宋燕闷声不响，飞起一脚，猛踢程红的脑户穴。

程红若不收手，她也要脑袋开花。

在这紧要头，这荡妇也真厉害，只得假戏真作，抓住箫湘的手向一边猛带，总算让过一脚，却差一点栽倒。

而箫湘这掌本无多大力量，竟被拉出死神的魔掌。

程剑怔了一下，他毕竟经验太差，还未看出刚才这一幕勾心斗角的危机，以为程红要杀人，宋燕这一出手，未免多事，不禁哼了一声。

他同时也感到迷惘，不知“万能脚”怎会如此大方，要放走两人，而且阻止外公自绝。

宋燕知道他误会了她，也不指破，顺手点了箫湘的穴道。

低声对程剑道：“挟着你的外公，快离开现场！”程剑知她这一手必有深意，却未想到宋燕设想周到，因她知道箫湘已抱定必死决心，绝不会生离此林，只得将他制住。

程剑挟起箫湘，向林外走去，宋燕也跟在他的身后。

“燕儿，你要到那里去？”

“万能脚”的语气似乎仍然充满了慈爱，但宋燕却知道自己凶多吉少。

却仍然若无其事地道：“徒儿把他们送出此林！”

“万能脚”道：“不必了，师父刚刚说过，方圆百里之内，都是本庄的势力范围，本庄之人不加拦阻，谁也不敢动他！”

宋燕道：“我要送他嘛！我一会就回来——”

这时程剑忍着腿上的剧痛，脚步加快，早已出了松林，宋燕正要出林，程红已经欺了过来。

宋燕恨透了她，却佯作未见，向林外驰去，程红闷声不响，向她扑去。

宋燕估计她已到了背后，突然转身，以十二成真力，向她的会阴穴踢去。

程红仓促一闪，宋燕就势一纵，掠出十二三丈，电奔出林，紧追程剑。

林中发出一阵宏亮的笑声。

那是“万能脚”的声音，宋燕知道今夜不易脱出魔手，但她仍然拚命狂奔。

“宋姑娘！宋姑娘！”

宋燕回头一看。

竟是董冲和岳伟两人，跟踪而来。

宋燕冷笑道：“两位想来拦截本姑娘？”

她两手叉腰，显出一副不在乎的样子，但当她看到那乘小轿也如飞而来时，暗自吃了一惊。

心想，这两人联手，我也应付不了，若不击退两人，今

夜休想脱身。

董冲道：“宋姑娘，令师叫你留下，又何必和他老人家作对，我们两人不过是……不过是……”

宋燕嫣然一笑。

道：“我知道你们两位不会和我作对，好吧！我们一块回去吧！其实他们早已走得远了！”

她踏着春风俏步，走到董、邱两身边。

突然身形跃起四五尺高，向两人踢去。

董、邱两人早已对她有了意思。

目不免闪出色念，同时未想到她会猝然出手，要闪已是不及，“砰砰”两声，竟被踢出一丈多远。

宋燕身形如脱弦之箭，疾掠而去，那知她快人家更快，猛然抬头。

“万能脚”已站在她面前三丈之地。

宋燕悚然止步。

心想，这老贼亲自出手，今日休想活命了。

她望着“万能脚”，发现他脸上并无杀机，双目中却射出一种奇异的光芒。

这种光芒比煞气还使人不安，因为她的目光在她身上扫了两匝。

包括一个少女的隐私之处。

宋燕心中升起一种羞辱的感觉，她隐隐看出他的目光蕴藏着邪恶的意念，只是这样看她，她就认为是平生奇耻大辱，宋燕暗自哼一声，低下头向斜路掠去。

“燕儿，你到那里去？”

宋燕这时连虚伪的应付也认为多余了。

冷漠地道：“如果你要留下我，就出手吧！不然的话，不必管我到那里去！”

“万能脚”微微一笑。

道：“为师那能不管，江湖中处处荆棘，连有经验的都不免吃亏上当，何况你是一个女孩子！”

宋燕道：“谢谢你，我自己知道小心——”

说着又向另一边掠去，“万能脚”是比她还快，迎面拦住。

宋燕厉声道：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万能脚”道：“燕儿，你怎能说出这种话来，你是我的徒弟，假如人在外面吃了亏，为师的侠名岂不受损？”

宋燕对那个“侠”字，生出无比的轻蔑之意。

冷笑道：“你既然承认是一代大侠，为何不让徒儿到江湖中去磨练一番？难道为了江湖中人心险恶，就永远留在那里？那样也算是一代侠义的抱负？”

“万能脚”哈哈大笑一阵。

道：“你的志气不小，真不愧老夫的徒儿，要出去磨练，由为师带你去！”

宋燕道：“不必，你闪开！”

“万能脚”微微一笑道：“燕儿，为师知道你近来武功进境极快，但究竟如何，为师还不大清楚，你愿意只身闯荡江湖，为师也不便硬加阻拦，不过为师必须考验你一下，看看你是否有足够的经验和功力涉足江湖！”

他的目光又犀利的在宋燕胸前扫了一下。

道：“为师站在这里不动，你以全力攻我三招，若能将我逼退半步或移动身形，为师决定依你知意，绝不拦阻，如果做不到，可要听师父的话！”

宋燕心中盘算，她知道这魔头的武功深如大海，猜不透他的深浅，但除了冒险一拼外，别无他法，因为他以这种冠冕堂皇的理由拦阻自己，自己无法反抗，如果反抗，自己必落个欺师犯上之名。

宋燕道：“好吧！师父你准备了！”

“万能脚”神态自若，宋燕知道毫无把握，这时正是骑虎难下之局面，只得纳足毕生功力，缓缓欺近。

宋燕心想，你身形不能移动，至多能出一脚迎敌，难道我全力应付还不能赢你？

宋燕眼珠一转，身形疾挫，施展一式“旋风腿”，这一腿扫出，就是一棵大树也要一折为二，但她并不真扫，待扫近他的脚旁，顺腿向上踢去。

接着身子也直起来，左掌虚推，右掌疾向而出。

一道忽刚柔的掌力猛撞“万能脚”的“分水穴”，但“万能脚”乃是一代枭雄，知道她还有辣招，仍然不避不让。

果然，宋燕右掌乃是虚的，左掌集十二成真力，贯于五指尖梢，劲戳“万能脚”的“阴穴”、“气海”、“丹田”、“关元”、“中极”五大死穴。

好个“万能脚”，只见他右脚虚提，左足尖拄地，身形向一边倒去，几乎贴地，堪堪避过第一招。

宋燕早在意料之中，未等他身形复原，飞起一脚向他的小腿迎面骨踢去。

迎面骨是人身骨中最脆弱的一环如被踢中，非当场折断不可；那知“万能脚”本来是左足尖拄地，就在眨眼工夫交换右足，也恰巧避过一脚，而且未离原地一寸。

三招眼看就过去了，宋燕不由大为焦急，竟乱打起来，手足并用，连她自己也不知道这一式是何名堂。

那知“万能脚”突然面色一变，惊咦一声，竟踉跄退了两步，身形急转。

厉声道：“何人暗算老夫？”

宋燕一闪越过“万能脚”，她还以为刚才乱打了一通。

竟将一个武林大豪震退，乍闻“万能脚”喝问，抬头望去，只见三丈外站着三个少女，中央一个布衣布裙，全身没有一点丝质衣料，连发髻上的蝴蝶结也是布做的，而且是白色。

然而此女最美，布衣更衬托出她的高洁风范，像一支雪地中的寒梅，此女两旁两个少女，虽然看情形是两个侍女，却穿着十分华丽的丝质官装，一个全身金色，一个全身银色，令人分不出哪是主人，哪是侍女。

“万能脚”只感此女高洁的风范，似犹在宋燕之上。

不由沉声道：“姑娘为何向老夫偷袭？”

那布衣丽人檀口微启，向左边那个少女道：“金铃，人家怪罪下来了，我看你怎么办？”

那金衣少女道：“小姐，这主儿并不高明么！为什么武林中一提起‘从不用手之人’，就好像谈虎色变？”

那银衣少女接道：“可能是因为他一双脚得特别，金铃

姐，我看他的脚指头，横量也不止三寸呢！”

两个少女立即掩口笑了起来，那布衣丽人面色一肃。

道：“银铃，你们怎么一点礼貌也没有？”

原来这两个侍女一个叫“金铃”，另一个“银铃”，显然刚才出手的是那叫“金铃”的侍女，固然是暗中下手，但能使“万能脚”吃亏现眼，身手之高就可想而知了！

“万能脚”面色变化万千。

沉声道：“姑娘是那位高人门下？”

那布衣丽人神态悠闲，并未答复“万能脚”，却款款走向宋燕面前，伸手入怀，掏出像弹子一般的绿色之物，交给宋燕。

道：“小妹妹，你快走吧！找到他们两人，把这药分给他们，一人一颗！”

宋燕并未去接药，却瞪着一双美眸，望着这布衣丽人。

道：“姐姐你……”

布衣丽人微微一笑。

道：“请放心，这不是毒药，至于我的身份，日后自知，快走吧！相信没有人敢追你！”宋燕一向自负貌倾天下，今夜在这布衣丽人面前，竟有些局促不安起来，她的自尊心极强，不愿受别人的恩惠，而她记挂程剑，同时若不趁机离去，也休想脱离此魔之手。

宋燕道：“谢谢你，我走了——”

说毕，回头疾驰而去。

她循着程剑所去的方向全力疾驰，过了一会回头一看，不但布衣丽人和两个侍女已不知去向，连“万能脚”等人

也不见了。

宋燕想起布衣丽人说“快走吧！相信没有人敢追你。”

那句话，不由暗暗心折，但想起布衣丽人说：“把这药分给他们，一人一颗。”又不禁哼了一声，看情形这丽人认识程剑，她恨恨地道：“呆鸟，你敢！”

她发觉自己说出这种话后，一张玉脸立即红到了耳根。估计奔了将近数十里之遥，来到一个峡谷之中。

宋燕心想，以程剑重伤之身，绝对不会跑得太远，如果方向没有改变，可能藏在这个峡谷之中。

但见峡谷之中都是一些奇形怪状的大石，有的高约三四丈，要找一个人真不容易。

突然她听到喘气的声音，好像有人奔行太快，呼呼牛喘，又好像一个人临死时急迫的呼吸之声。

宋燕悄向两块巨石走近，只见两块大石空隙之间，仰卧着两个人，正是“天魔眼”箫湘和程剑。

两人都闭着眼睛张口急喘，可能是奔得太久的缘故，宋燕掏出两颗方形绿色之药，投入两人口中。

“咕嘟”一声，都吞了下去，程剑不由吃了一惊。

因为仅是腿上受伤，内腑未伤，不过是刚才奔行太久，累得支持不住，立即跃了起来，一看是宋燕。

沉声道：“你刚才把什么东西掷在我的口中？”

宋燕哼一声，敢情她死里逃生，反而受此委屈，不由冒火。

道：“笨虫，难道你没有尝出来？那是羊屎！”

程剑正要叱责她，那知箫湘已经坐了起来。

道：“宋姑娘，**卧龙先生**这位白衣姑娘给你的？”

宋燕不由一怔。

道：“是呀！你怎么知道？莫非你认识她？”

箫湘颓然叹道：“老夫呢咤一生，想不到老来还要受年轻人之恩，真是令人气结，上次老夫被人围攻，逃出之后又被伏击，两臂全折，正在不支之时，遇上这个白衣姑娘，两个身穿金银衣装的侍女，她给老夫服下一颗似骰子的绿色之药，才能保得一命，想不到又被剑儿误认是“万能脚”，弄得两败俱伤！”

宋燕对这些事并不注意。

却问程剑道：“呆鸟，你以前认不认识她？”

程剑道：“她是什么样子我都不知道，怎会认识她？”

宋燕心中放下一块大石。

柔声道：“刚才若非是她现身，我绝逃不出魔手，箫老前辈，你可知道这布衣姑娘是谁么？”

箫湘摇摇头道：“老夫想了好几天，也想不起她是谁的门下，咳！后生可畏，老夫垂垂老矣！”宋燕道：“呆鸟，还不把‘九龙杯’拿出来看看么？！”

程剑不由一震。

道：“你怎知‘九龙杯’在我身上？”

宋燕道：“死人，你以为你比别人聪明么，昨夜你酒吃了一半，就要去睡，我就知道你在动‘九龙杯’的念头，你的一切我都看到了！”

程剑道：“难道楼中桌椅齐动，还有那纸衣怪人现身，你也看到了？”